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四川长虹”）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 2025 年 9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 9 月 1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柳江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下属子公司股权转让事项的议案》

为优化资源配置，提升组织效率，打造结构部件类的精益制造平台，会议同意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四川长虹技佳精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技佳公司”）与四川长虹模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模塑公司”）进行股权整合，由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四川长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分别将所持模塑公司 93.17% 股权、6.83% 股权通过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以人民币 24,945.91 万元、1,828.71 万元的价格转让至技佳公司。转让完成后，模塑公司为技佳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本次股权转让协议签署等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下属子公司实施逐级增资的议案》

根据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虹美菱”）战略规划，结合其下属子公司宏源地能热泵科技（中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热泵中山”）经营发展需要，为满足空调业务发展，会议同意长虹美菱下属全资子

公司四川长虹空调有限公司对其控股子公司宏源地能热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源热泵”）、宏源热泵对其全资子公司热泵中山分别通过非公开协议的方式实施逐级增资，增资金额分别均为人民币 9,500 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管理需要，会议同意因增加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职数对《公司章程》中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四川长虹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临 2025-073 号）。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下属子公司投资设立新加坡子公司的议案》

为促进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长虹佳华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虹佳华”）市场份额和业绩提升，会议同意长虹佳华下属子公司长虹佳华（香港）资讯产品有限公司出资 100 万新元在新加坡设立全资子公司。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新增担保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规划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广元长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元长虹”）业务发展需要，会议同意公司为广元长虹新增担保，其中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20 亿元，担保有效期 5 年。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具体办理本次担保协议签署等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四川长虹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新增担保的公

告》（临 2025-074 号）。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工作的需要，会议同意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9 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和《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新增担保的议案》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四川长虹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临 2025-075 号）。

特此公告。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3 日